

新竹縣政府 函

地址：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
承辦人：李姿儀
電話：03-5518101-2812
電子郵件：10009847@hchg.gov.tw
傳真：03-5514227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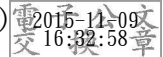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新竹縣立竹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1月0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4038270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1040382706-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教育部函以教師至美國治療申請延長病假，得否依當地
醫療制度檢具醫療機構或專科醫師證明書據以辦理請假手
續疑義函文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04年11月3日臺教人(三)字第1040134036號函
辦理。

正本：新竹縣各縣立國中小群組、新竹縣立竹東幼兒園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幼教科、本府教育處特教科、本府教育處學管科(均含附件)



1041005046